



疫情 防控



安徽省要求:严禁擅自阻断或关闭收费站

星报讯 日前记者从安徽省交通运输厅获悉,安徽省严格落实“一断三不断”要求,全力保障干线公路网有序运行。据统计,4月1日至11日,全省高速公路出口放行“绿色通道”车辆2.73万辆次,其中通行跨省“绿色通道”车辆1.79万辆次,采取紧急方式免费放行车辆累计5442辆次。

4月12日,安徽省按照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关于切实做好货运物流保通保畅工作通知要求,进一步调整优化全省高速公路疫情防控通行管控措施,维护高速公路正常通行秩序;对于此前已关停的收费站尽快恢复通行,并向社会公布。确因疫情防控需要继续临时关闭的,由市疫情防控应急综合指挥部报省疫情防控应急综合指挥部批准同意。

安徽省要求,严禁擅自阻断或关闭收费站,确因疫情防控需要临时关闭的,经批准后方可实施;经批准临时关闭的,实施关闭前要向社会公布关闭信息及其他道路通行方案;经批准临时关闭的收费站,经市疫情防控应急综合指挥部评估具备恢复通行条件的,当地政府要采取积极措施尽快恢复通行,恢复通行信息及时向社会公布。

在高速公路服务区管控方面,安徽要求此前已关停的高速公路服务区,于4月12日12时前恢复运营,并向社会公布。当地政府要会同高速公路服务区管理单位提前做好各项准备工作,确保服务区安全运营;对恢复通行或运营的收费站、服务区,当地政府要严格落实疫情防控要求,确保放得开、管得住。确需继续关停的服务区,由市疫情防控应急综合指挥部按规定报省疫情防控应急综合指挥部审批,并向社会公布;经批准关停的服务区,要保留加油等基本公共服务功能,满足驾乘人员基本需求。



安徽关停高速服务区已于12日恢复运营

自国内疫情多点散发并出现局部暴发以来,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在统筹做好自身疫情防控的同时,始终按照“一断三不断”要求,多举措保障所辖路网畅通,并积极为当地政府疫情防控工作贡献“管控力量”。

4月12日,根据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关于切实做好货运物流保通保障工作有关要求和交通运输部视频调度会精神,该集团按照安徽省相关工作的部署要求,在多措并举做好所辖路段保通保畅的基础上,全力做好货运物流服务工作,切实维护人民群众正常生产生活秩序。

临时关闭的收费站、服务区恢复通行

4月12日12时前后,在提前做好人员、物资、设备“三到位”的基础上,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所辖路网内因疫情防控临时关闭的收费道口、服务区、加油站陆续开通、恢复正常通行。

为确保“解封”后的收费站、服务区“放得开、管得住”,该集团所辖皖通公司和营运单位积极推行“五保”举措。一是保畅通。此前因为疫情防控需要而临时封闭的道口,经评估后,具备“解封”条件的,全部开通,做到应开尽开。二是保防控。在配合当地政府开

展疫情查验的同时,持续加强道口疏导,进一步提高道口通行效率。三是保服务。所辖道口、服务区、加油站完善人性化的应急服务措施,积极主动为司乘人员,特别是货车司机提供路线指引、如厕、防疫用品等便民服务。同时,免费提供热水、餐饮等暖心服务。四是保救援。优化车辆救援服务流程,提高救援服务效率。五是保安全。通过全路段视频巡检和人工巡查相结合的方式,加强道路安全管控。

用心用情为司乘人员贴心服务

“开饭啦!快来取餐呀!忙了一天,你们辛苦了。”4月3日傍晚,在六安境内的大顾店收费站,负责给疫情防控点送饭的收费员孔凡翠,将一盒盒打包好的饭菜放在指定取餐点后,便赶紧招呼防疫人员轮流过来吃饭。忽然,孔凡翠看见广场停车处一位货车司机朋友孤零零地坐在驾驶室内,手拿一瓶矿泉水,一口面包就着一口水,心里感觉不是滋味。一打听得知因为防疫管控,许多饭店关门,司机已经两天没有吃饭了,一路上都是靠面包和矿泉水填肚子。热心的孔凡翠忙回食堂准备了一份饭菜和一些食物递给货车司机,关切地说:“师傅,赶紧趁热吃,这些牛奶和水果您也带着,路上注意安全。”货车司机接过饭菜,感动得说不出话来,一个劲地

竖起大拇指,临走还不忘向她比个心(见上图)。孔凡翠的热心肠,只是安徽交控人践行“用心微笑、真诚服务”理念的缩影。疫情之下,“司乘人员需要的,就是我们要做的。”已经成为安徽高速路网内的日常。

4月6日晚,在京台高速宿州服务区,约有50多辆货车以及司乘人员在这里停靠和休息。服务区管理人员急忙上前,逐车逐人免费提供一次性医用口罩。随后,服务区立即组织人员对广场进行全面消杀,并联系防疫部门为全体司乘人员免费提供核酸检测。当天一大早,服务区为核酸检测无异、准备动身的司乘人员免费提供泡面、卤蛋、矿泉水等。同时,一再叮嘱司机做好自身防护,安全到达目的地。

合肥给符合条件的物流驾驶员每人每天300元补贴

星报讯 记者从合肥市有关部门获悉,合肥市日前出台《合肥市疫情防控期间物流运输行业纾困政策》,将给予运输生产物资驾驶员、货运企业、入境非冷链货物航班、“陆改水”企业等补贴。

其中,给予运输重点企业生产物资的驾驶员每人每天300元补贴;给予执行政府指令性运输任务的驾驶员隔离期间每人每天500元误工费补贴,车辆隔离期间每辆每天500元停运补贴。

给予承担重点企业生产物资运输的货运企业在员工核酸检测、防护设施采购等支出30%的补贴,最高不超过10万元。

给予入境非冷链货物航班防疫补贴。给予承担合肥新桥机场入境非冷链货物航班防疫保障的物流企业在疫情防控工作中投入的物资、消杀、人力、设备、封闭管理等支出30%的补贴,最高不超过200万元。

给予“陆改水”企业补贴。给予开展“合肥-宁波”“陆改水”业务的外贸企业或代理每标箱300元补贴。给予承担重点企业生产物资“陆改水”集装箱运输的企业或代理每内贸标箱300元补贴,从上海港调运至合肥港的每外贸标箱在原有补贴基础上增加200元空箱补贴,加开的合沪(含太仓)外贸直航班轮每航次1万元补贴。

在全面贯彻落实国家、安徽省相关政策措施的基础上,对物流运输行业给予以上政策支持,执行期暂定为2022年4月1日至2022年4月30日,视疫情防控形势适当延长,该政策将与其他市级政策按从高不重复原则执行。